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6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汇通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65	汇通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4/7/3	2024/7/4

调整前转股价格：8.21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8.19 元/股

“汇通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 年 7 月 4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4号）核准，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3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6,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2月

15日至2028年12月14日。2023年1月11日，“汇通转债”（债券代码：113665）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汇通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8.23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8.21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汇通转债”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

综上，本次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对可转债转股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汇通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转股价为 P_0 ，每股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转股价为 P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P_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P_0-D$ ；

三项同时进行： $P=(P_0-D+A\times K)/(1+N+K)$ 。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每股派送现金股利(D)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股利，即本次差异化分红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即 $D=(\text{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times\text{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div\text{总股本}=(461,778,882\times 0.02)\div 466,668,882\approx 0.0198$ 元/股。详情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因此，本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 $P=P_0-D=8.21$ 元/股-0.0198 元/

股=8.1902 元/股 \approx 8.19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综上，本次“汇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8.21 元/股调整为 8.1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4 日（本次权益分派除息日）起生效。

“汇通转债”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3 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停止转股，自 2024 年 7 月 4 日（本次权益分派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汇通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2-5595218

联系邮箱：htjsdshbgs@htlq.com.cn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